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序号117)整改验收公示

一、整改任务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1号、2号两台轧钢机油雾集气罩密闭不严,有部分油雾溢出,轧机及换辊处乳化液跑冒滴漏较重。

二、整改实施主体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三、整改情况

1、2021年8月10日,将轧机出口北侧集气烟罩向北拓展外移1米左右,增大集气范围,通过集气罩与烟道进行对接,并用胶皮和泡沫胶对缝隙进行填缝密封处理,更换破损集气罩软帘,有效提高了油雾废气的收集效率。

2、将轧机卷帘门漏液处用防火布固定、封堵,避免乳化液向换辊处飞溅,有效治理了乳化液跑冒滴漏。

四、验收情况

2022年3月1日由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验收,经核查现场及佐证资料,达到验收要求,通过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验收。

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监督电话：0311-66778679（整改验收单位），河钢集团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